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 差额表）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差额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差额表）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差额表）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差额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消泗乡财政所主要承担预算收支管理、零户统管、预算外收支管理、农村土地承包、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财务管理及农村经营管理等。按照职能开展活动如下：

- 1、协助地方政府组织财税收入。
- 2、编制部门预决算工作。
- 3、强农惠农和民生政策的宣传、咨询、解释。
- 4、辖区内各项财政补贴资金和项目资金的申报、审核、公示、发放、监督检查。
- 5、农民的“一折通”补贴发放、补办、挂失。
- 6、与财政事务相关的农民群众接待、调处。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差额表）（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差额表）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差额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1.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1.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7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1.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11.78	总计	60	111.7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
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1.78	111.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8	111.78					
20106	财政事务			111.78	111.78					
201065	事业运行			111.78	11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
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111.78	111.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8	111.78				
20106	财政事务		111.78	111.78				
2010650	事业运行		111.78	11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
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国有资本经营预	
						财政拨款	算财政拨款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1.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1.78	111.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1.78	111.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1.78	总计	64	111.78	11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11.78	111.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78	111.78	
20106			财政事务	111.78	111.78	
2010650			事业运行	111.78	11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
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
差额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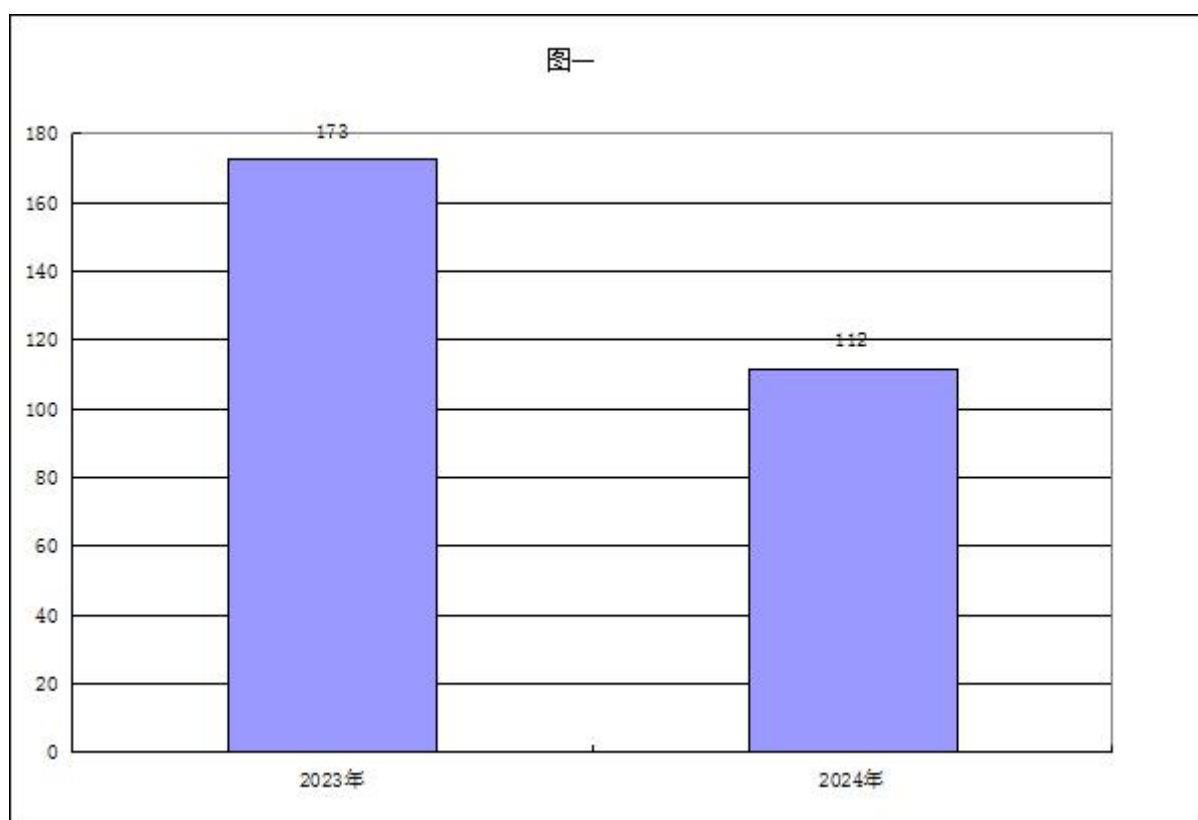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名称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11.7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61.09 万元，减少 35.3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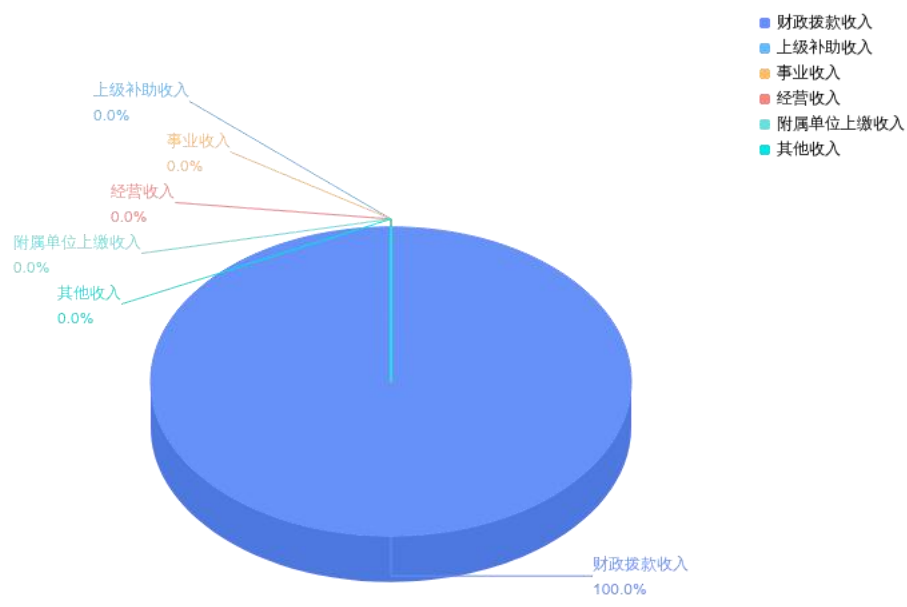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11.7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61.09 万元，减少 35.3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1.7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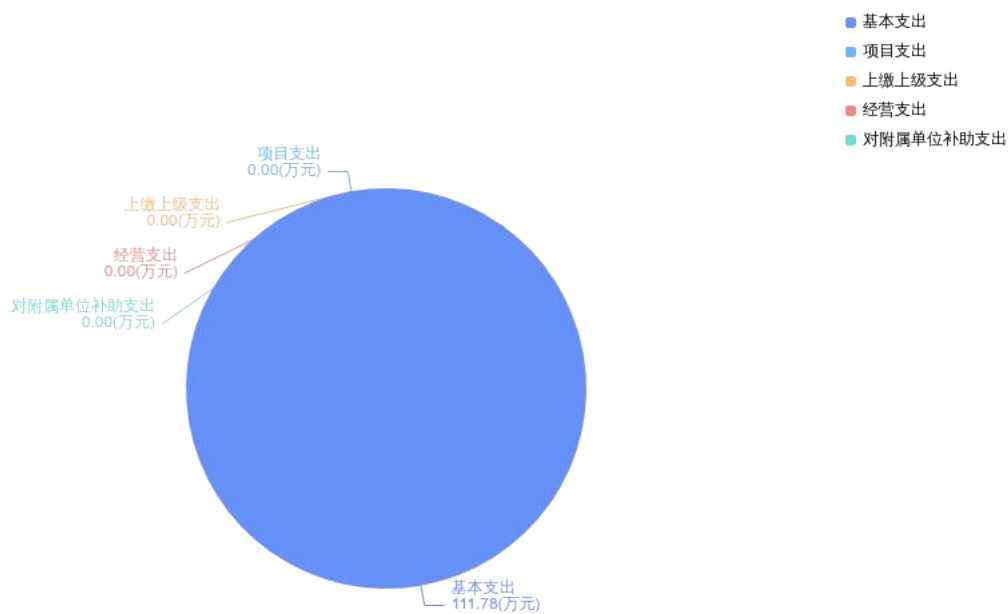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11.7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61.09 万元，减少 35.3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其中：基本支出 111.7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上缴上级支

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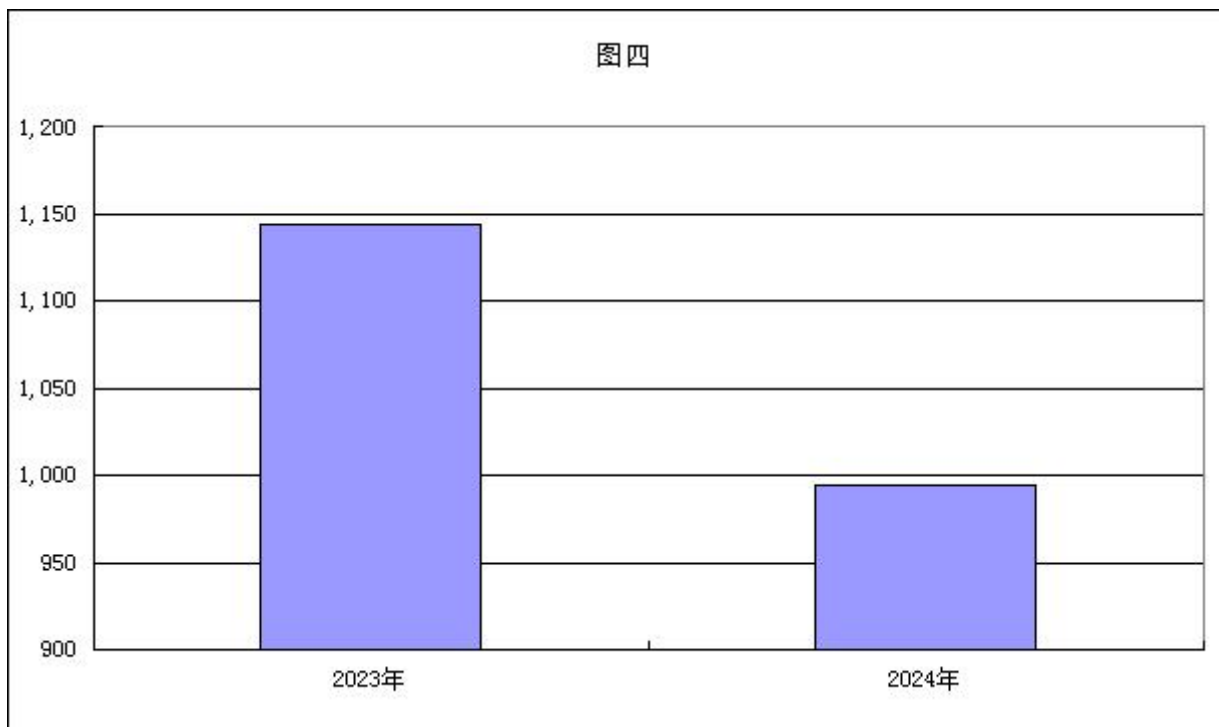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1.7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61.09 万元，减少 35.3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7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61.09 万元，减少 35.3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61.09 万元，减少 35.3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11.78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基本支出 111.7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

级科目逐类分析，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82.99万元，支出决算为111.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本机构与2024年8月份改革撤销；二是人员比较年初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7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1.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持平。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注意事项：“三公”经费为零的部门单位，要做文字性描述，并说明原因，不可为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差额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减少)/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减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减少)/人员编制数量增加(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__0__支出/……等(具体增减原因由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差额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__0__%，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__0__%，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__0__%。

项目的支出金额)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财政所（经费差

额表) 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0 个，资金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0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请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进行综述，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 号)的要求，公开《2024 年度 xx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或《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0 个一级项目。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 抓好“三资”代理工作，管好村级财务 2. 认真落实惠农政策，加强惠农补贴资金管理和发放工作 3.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提升财政运行水平 4. 助力乡村振兴，推动共同富裕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	抓好“三资”代理工作，管好村级财务	1. 进行村级“三资”财务整改。在乡党委、乡政府的安排部署下，消泗乡于2022年2022年开展村级财务整改工作，对2021年村级账务进行审计。经过一个月整改工作，目前村级“三资”账务日趋规范，村级财务工作制度日渐完善，下一步将进行村级三资财务的培训工作，切实提高村级财务管理水平。	已完成
2	认真落实惠农政策，加强惠农补贴资金管理和发放工作	惠农资金涉及民生，落实国家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切实加强对涉农资金的监督检查。严格执行国家财政补贴政策，规范操作。切实加大民生工程宣传，落实各项惠民补贴公示制度，提高群众的知晓率和参与度，把党和政府和各项惠民政策落到实处。2022年涉及的惠农资金共计6417728.84元。（其中：农机补贴869580元、耕	已完成

		地地力补贴 4672667.25 元、粮食补贴 770481.59 元、雨露计划 105000 元。) 目前, 已全部发放到位, 并得到得到了广大群众的普遍认可。	
3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 提升财政运行水平	1. 按照工作要求, 根据上级财政部门统一布置, 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和渠道, 切实做好信息属性源头认定, 确保发布及时、准确、安全。 2. 加强政务公开网站栏目信息的动态数据维护, 大力宣传财政法律法规,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3. 2022 年我所依托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将耕地地力补贴、2022 年本乡及本部门财政收支预决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等重点工作信息在公开网址进行公示公开, 进一步提升财政运行情况的透明度和群众的满意度。	已完成
4	助力乡村振兴, 推动共同富裕	集中力量支持乡村振兴战略, 支持农业产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集体经济发展、完善“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政策、优化乡村建设新机制, 积极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衔接, 促进共同富裕。目前收到中央、省级、市级等各项资金共计(乡村振兴资金 2563.92 万元, 美丽乡村资金, 一事一议资金 100 万元。) 目前乡村振兴拨付 2067.55 万元, 资金拨付率达到 80.64%.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